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退

公告编号：2024-048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作出决议，于2024年7月5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7月5日（星期五）下午14:50

网络投票时间：

因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公司股票将在2024年7月5日被摘牌，股东无法通过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但仍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2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当日下午收市后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汕头市金园工业区揭阳路28号太安堂麒麟园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资料已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上述议案需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暨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代码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和深圳证券代码卡。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深圳证券代码卡、法人营业

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深圳证券代码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7月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5:30。

3、登记地点：汕头市金园工业区揭阳路28号太安堂麒麟园董秘办。

4、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鹤鸣

联系电话：（0754）88116066-188

联系传真：（0754）88105160

联系邮箱：t-a-t@163.com

联系地址：汕头市金园工业区揭阳路28号太安堂麒麟园董秘办公室

邮政编码：515021

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2433 投票简称：太安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5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预先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提前取得“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或“深交所数字证书”；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投票指南栏目查阅 http://wltp.cninfo.com.cn/gddh_vote/vote/documents/voteGuide2.pdf 之《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使用说明》。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本单位）_____作为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出席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本人/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情况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盖章、并加盖骑缝章或在骑缝处签字）：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